

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語言章辦法

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4 日第 26 屆國際關係委員會第三次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3 日第 26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5 日第 27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中程計畫（2017~2023）。

二、主旨：童軍運動是全球最大青少年教育運動，透過各式各樣的國際活動，來自世界各國的童軍伙伴機有機會齊聚一堂，期望藉由建立語言章的識別體系，提供童軍伙伴之間更多跨文化交流機會、協助國際伙伴解決問題、鼓勵國內童軍伙伴學習外語、強化語言優勢、提升國家能見度，讓中華民國童軍總會立足亞太區，放眼世界。

三、目標

1. 鼓勵我國童軍積極參與國際活動及人才交流。
2. 提升我國童軍學習第二外語的熱忱與意願。
3. 建立童軍總會及各縣市童軍會語言專長人才資料庫。

四、申請類別：英語、日語、韓語、法語、西班牙語、阿拉伯語、德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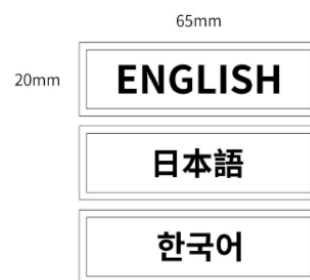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申請標準

1. 能以該語言進行五分鐘的日常生活對話。
2. 能將該語言有關個人背景、身邊環境或切身需求的兩分鐘發言翻譯成中文。
3. 能將有關個人背景、身邊環境或切身需求的兩分鐘中文發言翻譯成該語言。
4. 能以該語言寫一封指定主題的簡短信件。
5. 能以該語言口頭介紹自己以及我國的童軍活動。

六、申請方式

1. 請下載並填寫附件一之中華民國童軍語言章申請表，每張申請表僅能申請一種語言，同時申請多種語言，請分開填寫申請表。
2. 請一位具有該語言專長的人士推薦申請，可以是學校老師、外籍人士，只要具有該語言經歷與專長，不必是童軍人士也可以推薦申請。
3. 填寫線上表單並上傳資料
 - (1) 申請書一份：電子檔或拍照掃描，若有相關資料，請合併成一份 PDF。
 - (2) 影片一支：使用您要申請的語言進行 90~120 秒自我介紹及我國童軍活動，內容不拘，以影片音訊能清楚表達為主，影片格式請以 MP4 存檔上傳，解析度：1280*720 或以上，檔案大小以 100MB 為限。
 - (3) 上傳至 <https://bit.ly/3BBtb2F>。
4. 等待申請通過通知，將申請費用新臺幣 100 元匯款至童軍總會指定虛擬帳戶。

中華民國童軍語言章



5. 確認匯款後，將收到語言章證書與布章兩片。
- 七、布章配戴於右手臂袖子，置中貼齊右袖縫線，布章下緣與右袖邊緣約距 25mm，得終身配戴。多於一枚語言章時，得往上方疊加，至多以配戴三個語言章為限。
- 八、請各童軍團長於儀典或適當場合中表揚通過語言章之伙伴，鼓勵童軍伙伴持續學習外國語言、積極參與國際交流。
- 九、本辦法經理監事會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